

**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
江至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

(施工桩号: K37+000~K42+600)



施工承包合同书

(正本)

建设单位: 灵山县县乡公路所



施工单位: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目 录

一、 合同协议书-----	1
二、 廉政合同-----	4
三、 安全生产合同-----	7
四、 成交通知书 -----	10
五、 项目经理委任书 -----	11
六、 企业证件及主要管理人员资历表-----	12
七、 项目专用条款-----	26
八、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6

一、合同协议书

灵山县县乡公路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道路修复养护工程（施工桩号：K37+000~K42+600），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灵山县陆屋镇，建设内容为对旧路面进行病害处理、加铺沥青修复养护，路面修复养护起点桩号为K37+000，终点桩号为K42+600，养护里程合计为5.6公里。已接受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报价。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道路修复养护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灵山县陆屋镇，建设内容为对旧路面进行病害处理、加铺沥青修复养护。工程起点于钦州市灵山县永盛铁合金公司附近，路面修复养护起点桩号为K37+000，途经申安村、月亮塘、富久村，终点为钦州市灵山县陆屋镇街道十字路口，路面修复养护终点桩号为K42+600，养护里程合计为5.6公里。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成交通知书；
- (3) 补遗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6)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技术规范；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零柒佰陆拾柒元柒角肆分（¥1700767.74元）。

5.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树财。承包人项目总工：曾俊锋。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180日。承包人应于施工合同签订后十四天内开工。如监理人另有书面指令的，则按照监理人书面指令的指示时间进行开工建设。

10. 本协议书在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灵山县县乡公路所

(盖单位章)

承包人：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5年 6 月 17 日

单位地址：广西灵山县灵城镇
江南路 727 号

联系电话：0777-6502551

传真地址： /

办公邮箱：6502551@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7214997430485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5年 6 月 17 日

公司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新光路
215-4 号

联系电话：0777-5183803

传真地址： /

办公邮箱：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7MA5MXEGJ1U

工程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丰江路支行

账 号： 45050165755500000583

农民工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支付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丰江路支行

账 号： 45050165755500000607

二、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项目名称）项目法人灵山县县乡公路所（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 严格执行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期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的义务

(1)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修复养护工程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陆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壹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灵山县县乡公路所
(盖单位章)

承包人：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2025年6月17日

2025年6月17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

灵山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监督单位：

三、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2025 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灵山县县乡公路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

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灵山县县乡公路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5年 6月 17日

承包人：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5年 6月 17日

四、成交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定，编号为QZZC2025-C2-210127-HYGL采购文件中的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分标1，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中标(成交)价格为1700767.74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钟超辉

电话：0777-6502551

代理机构联系人：赖梅婷

电话：0777-6898828

邮箱：huiyao6868@163.com



五、项目经理委任书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
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项目经理委任书

致：灵山县县乡公路所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姚念俭代表本单位委任项目经理 杨树财为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杨树财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职务）

姚念俭 （姓名）

（签字或盖章）
4507210039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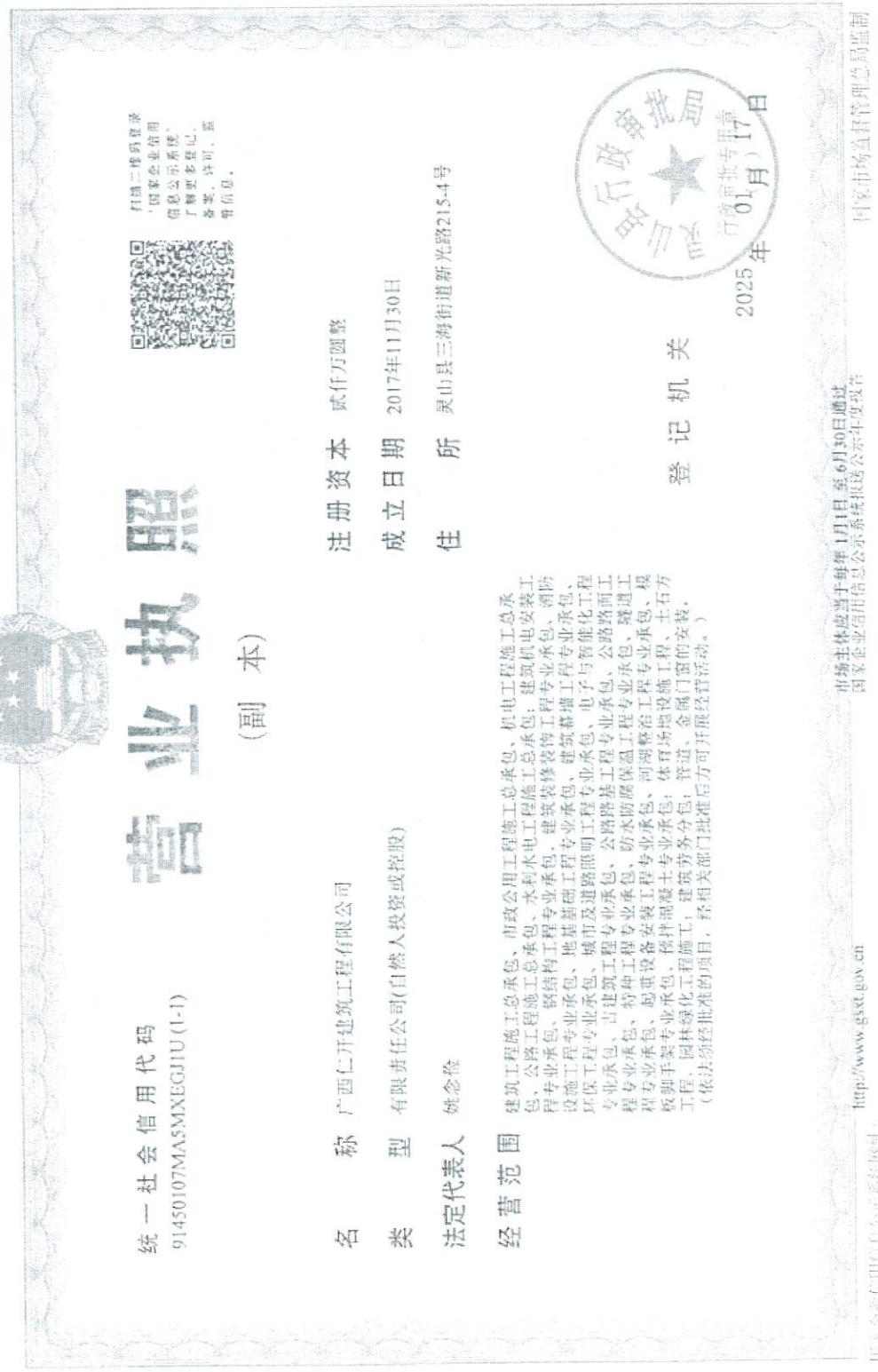
2025年 6月 17 日

六、企业证件及主要管理人员资历表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现场	姓名	专业	职责
1、项目经理	杨树财	公路工程	全面负责项目现场管理工作
2、项目技术负责人	曾俊锋	公路工程	技术管理
3、质量员	张善文	/	质量管理
4、材料员	黄勇喜	/	材料管理
5、预算员	陈璐	/	造价管理
6、安全员	梁双	/	安全管理
7、施工员	谢永实	/	施工管理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广西仁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新光路215-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50107MA5RXEGJ1U 法定代表人：姚念俭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245345484 有效期：2025年07月2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0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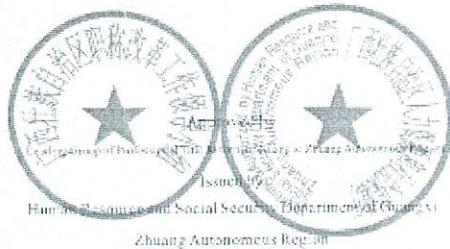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主要管理人员岗位证书复印件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medium level of special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吴优杰 性别 男

Name Gender
452628197303101818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工程师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
Specialty

2015年11月1日

Date of Conferment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

评审机构 贵港市中智评审会

Attributing Agency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Issued by

2015年11月20日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杨树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6月20日

注册编号：桂245171864612

聘用企业：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主项：公路工程

增项：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日期：2028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18年05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桂建安B(2019)0003138

姓 名: 杨树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6-20

企业名称: 广西仁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23日至 2025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5月23日

中国建筑行业职业经理人网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middle level of special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善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251726
No.

6-063

	姓 名 曾俊峰 性 别 男 Name Gender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身份证号 450103197510120011 ID Number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公路工程 Specialty
	授予时间 2013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批准机关(盖章) Issued by	
2014年01月08日 南职字[2013]57号	

证书编号: 06224109000420001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善文



身份证号: 45072119850120183X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扫描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egz.moburd.gov.cn>

证书编码: 06224111000420000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勇喜



身份证号: 450721198701200938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证书编号:

查询地址: <http://regz.mohurd.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陈璐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50302199105301066

专 业 :土木建筑

证书编号 :建[造]21244548008323

初始注册日期 :2024-08-19

有效期至 :2028-08-18

聘用单位 :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查询网址 : <http://www.gxcic.net/wsbs>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梁双

性 别：女

身份证号：450881198809286587

证书编号：452094523143373

岗位名称：安全员

工作单位：广西仁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
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2021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2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3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2024年已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

培训机构：广西壮族自治区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gxpszx.cn/>



扫码验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桂建安C3(2017)0010225

姓 名: 梁双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09-28

企 业 名 称: 广西仁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9月22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02日至 2026年09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证书编码: 062241040004200008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谢永实



身份证号: 450721198808220453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七、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A.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A.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采用《标准施工采购文件》的“A.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

1. 采购人在根据《公路工程施工标准施工采购文件》编制项目采购文件中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和细化，除“通用合同条款”明确“专用合同条款”可作出不同约定以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明确“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作出不同约定外，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强制性规定相抵触。同时，补充、细化或约定的不同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2.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合同条款和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一致。

3.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下列内容进行补充和细化：

(1) “通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专用合同条款”可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内容（在“通用合同条款”中用“应按合同约定”、“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除合同另有约定外”、“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2)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内容（在“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用“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能约定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3) 其他需要补充、细化的内容。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第八章“竞标文件格式”的竞标函附录中的数据（供竞标人确认）与本表所列有重复。编写竞标文件的单位应仔细校核，不使数据出现差错或不一致。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	1. 1. 2. 2	发包人：灵山县县乡公路所 地址：灵山县灵城镇江南路 727 号灵山县交通运输局三楼
2	1. 1. 2. 6	监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3	1. 1. 4. 5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 1 年
4	1. 6. 3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由监理人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在该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 <u>14</u> 天签发图纸修改图给承包人
5	3. 1. 1	监理人在行使下列权利前需要经发包人事先批准： (6) 根据第 15.3 款发出的变更指示，变更的工程量和单价需经发包人同意。
6	5. 2. 1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施工设备：否
7	6. 2	发包人是否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否
8	8. 1. 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 /
9	11. 5	逾期交工违约金： 5000 元/天
10	11. 5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 10% 签约合同价
11	11. 6	提前交工的奖金： /
12	11. 6	提前交工的奖金限额： /
13	15. 5. 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的，发包人按所节约金额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具体奖励办法双方协商办理。
14	16. 1	合同期内采用固定价格，不调整。

15	17.2.1	工程预付金额: 30%合同价格。
16	17.2.1	施工材料、设备预付款比例: 混凝土、碎石等主要材料、设备单据所列费用的 70%;
17	17.3.2	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 4 份
18	17.3.3(1)	工程进度款约定: <u> / %</u> 签约合同价或 不少于 5 万元
19	17.3.3(2)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利率: /
20	17.4.1	质量保证金百分比: 3%结算价
21	17.4.1	质量保证金限额: 结算价款总额的 3%
22	17.5.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付款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 4 份
23	17.6.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 4 份
24	18.2	竣工资料的份数: 3 份
25	18.5.1	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是否需投入施工期运行: 是
26	18.6.1	本工程及工程设备是否进行试运行: 否
27	19.7	保修期: 12 个月,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8	20.1	本项目建筑工程一切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支付, 竞标人应在所报的清单单价及总额中对该保险费予以考虑。
29	20.4.2	承包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 办理保险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并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及总额价中, 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30	24.1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 <u>仲裁或诉讼</u> ①如采用仲裁, 仲裁委员会名称: <u>钦州市灵山县仲裁委员会</u> ②向 <u>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u>
31	25.1	工程计量款的支付: (1) 中期计量周期: 10 万元, 每次中期计量按计量款的 90%支付, 余下工程款等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签发后,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结算申请(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 42 天内支付; (2) 预付款的扣回: 在每次计量中按计量款 50%扣回, 直至所有施工材料、设备预付款扣回为止。

		<p>(3) 工程质量保证金：交工验收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缴纳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为结算总价的 3%，按照建质〔2017〕138 号推行银行保函制度，承包人可以银行保函替代预留保证金，实行多方监管协议。应在申请交工验收前由承包人、发包人和银行签订三方协议，由银行代管。质量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形式，金额应符合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的规定。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须具有相应担保能力，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格式出具，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p> <p>(4)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合同总价格的 2%（最高不超过 80 万）。推行银行保函制度，实施桂人社规〔2021〕16 号的三方监管制度。</p>
32		履约担保：无要求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本部分所列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必须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的内容的集中，招标人编制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不限于本部分所列内容。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他义务

(4)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承包人应按施工图纸要求或监理人指示完成各项预埋工作，所发生的费用按合同条款有关规定执行。

②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及工程要求，配备满足该项目施工管理的项目经理班子。项目经理班子在组织施工时要科学管理，文明施工：要抓人员培训，抓质量、

D计划、进度，对工程质量终身负责。

③承包人必须建立针对本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底、控制有效”，在施工过程中必须认真执行自检、互检、工序交接检验制度，切实做好隐蔽工程的检查工作，所有隐蔽工程必须保留实时影像资料。

④根据合同的各项规定，承包人应精心组织施工，按时完成本项工程及其缺

陷的修复。为此，承包人应提供所需的全部的监督管理、劳务、材料、设备、施工装备和其他物品。

⑤承包人应接受质量监督机构对其工程施工质量的监督与检查，凡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不验收、不支付，并应自费拆除重建。

⑥承包人应对本工程项目雇用的劳务、运输、供料等委托单位或个人的经

济

往来全权负责。在工程结束后撤出现场前均应结算清楚，否则，承包人与委托单位之间发生的经济纠纷，应由承包人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⑦承包人应实现的质量目标：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优良。

⑧与本工程项目相关的审计和稽察，承包人应高度重视并委派专人积极予以配合，对审计和稽察的有关意见承包人应无条件地及时整改。

⑨与本工程有关的相关单位对本项目的各种检查和视察活动，承包人有义务予以积极配合开展各项工作。

⑩本工程项目有关的各类统计报表和汇报材料包括项目后评价报告，承包人有义务配合发包人做好编制工作并提供相应的资料。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根据工程项目特点和设计要求进行编制，包括(但不限于)：

- (1) 原材料、采购设备的质量控制措施；
- (2) 环保、水保措施(防尘、防噪音等)；
- (3) 文明施工、安全生产措施；
- (4) 施工生产、生活用电(水)的保障措施；
- (5)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
- (6) 重点、难点工程专项施工技术方案。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项目所在地 30 年以上一遇的罕见气候现象（包括温度、降水、降雪、风等），且持续时间为近 30 年之最，以上气候现象以省级以上气象台提供的资料为准据。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2.1 (6) 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 为迎接政府相关部门检查、评比或配合重大政治活动而引起的暂停施工。

17.1 计量

17.1.5

(1) 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协议,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主要人员、材料、机械及设备进场到位, 经监理人审核后, 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开工及材料、设备预付款;

(2) 工程计量款的支付: 计量周期为 10 万元。每次中期计量按计量款的 90% 支付, 余下工程款等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签发后,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结算申请(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 42 天内支付;

(3) 施工材料、设备预付款的扣回: 在每次计量中按计量款 50% 扣回, 直至所有施工材料、设备预付款扣回为止。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存时间: 签订合同后 7 日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存金额: 合同总价格的 2% (最高不超过 80 万)。推行银行保函制度, 实施桂人社规〔2021〕16 号的三方监管制度。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扣留条件: 拖欠投诉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返还时间: 在工程交工后, 经向社会公示 3 个月无拖欠投诉后, 业主将保留金退还给承包人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6)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 政府行为, 如征收、征用; 社会异常事件, 如罢工、骚乱等。

22.1 承包人违约

22.1.2 当承包人发生第 22.1.1 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 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课以违约金, 具体约定如下:

22.2 发包人违约

22.2.2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返还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的违约金如下： / 。

(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复印件

(另附)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2025年达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阳原县留石河至阳原街道路修复养护工程

1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 则	34981.51
2	200	路 基	5846.09
3	300	路 面	1602204.54
4	400	桥梁、涵洞	57735.6
5		第100章至第700章合计	1700767.74
6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7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1700767.74
8		计日工合计	
9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10		投标报价	1700767.74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滑石江至陆屋街道道路修复养护工程

卷之二

清单 第100章 合计 人民币 34981.51 元

清单 第1页共1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靖江至陆屋街
道路修复养护工程

标表2

清单 第200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2	拆除旧路面				
-a	拆除旧水泥混凝土路面22cm	m ²	41.55	102.2	4246.41
202-3	拆除结构物				
-c	拆除圆管涵	m ³	16	99.98	1599.68
清单 第200章 合计 人民币 5846.09 元					

清单 第 2 页 共 4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屋镇境内江至陆屋街道路段养护工程

卷之三

清单 第300章 路 画

简单 第300章 合计 人民币 1602204.54 元

卷之三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2025年运维机制自治区跟踪监测点陆丰镇滑石江至陆丰河
道路修筑工程

标书2

清单 第400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19	圆管涵及倒虹吸管涵				
419-1	单孔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m	8	7216.95	57735.6
清单 第400章 合计 人民币 57735.6 元					

清单 第 1 页 共 4 页

（口口口）

（口口口）

1990

